

中国古典公案小说丛书

海公小红袍奇案

〔清〕佚名／著 主编／张振军 ◎法律出版社



中国古典公案小说丛书

海公小红袍奇案

〔清〕佚名 / 著 主编 / 张振军 ○ 法律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海公小红袍奇案/(清)佚名著. - 北京:法律出版社, 1997.10

(中国古典公案小说精品丛书/张振军主编)

ISBN 7-5036-2198-2

I . 海… II . 佚… III . 章回小说-中国-清代
IV . I242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7)第 15808 号

出版·发行/法律出版社

经销/新华书店

印刷/北京宏伟胶印厂

开本/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/7.75 字数/145 千

版本/1998年1月第1版 1998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/0,001—6,000

社址/北京市广外六里桥北里甲1号八一厂干休所(100073)

电话/63266794 63266796

出版声明/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。

书号: ISBN 7-5036-2198-2/I · 129

定价: 12.00 元

(如有缺页或倒装,本社负责退换)

《中国古典公案小说精品丛书》

序 言

“公案”小说是中国古典小说中的一个重要派系。它源远流长，作品众多，在人民群众中有着极其广泛而深远的影响，是一份珍贵的传统文化遗产。

“公案”一词，原指官府的案牍。后来，又引伸为待决而未决的事情和案件。在宋元话本小说中，“说公案”是其中的一个门类。宋耐得翁《都城纪胜·瓦舍众伎》中说：“说话有四家。一者小说，谓之银字儿，如烟粉、灵怪、传奇、说公案，皆是搏刀赶棒及发迹变泰之事。”“凡傀儡敷衍烟粉、灵怪故事、铁骑、公案之类。”很显然，这里是从题材的角度对话本小说进行分类的。恰如“灵怪”类小说专讲灵异鬼怪故事一样，“说公案”则专门讲述各种民事纠纷和刑事案件的发生和经过。

A 13065
160

现存比较著名的话本公案小说，有《碾玉观音》、《简帖和尚》、《错斩崔宁》等。这些小说篇幅都不长，但叙述却较为生动，人物形象也鲜明。需要引起注意的是，这些作品中侦破案件的描写还比较少，或者说不占主导地位，同时，作品批判的矛头往往还指向判案者的草菅人命，从而深刻地反映封建社会司法制度的腐败和司法人员的无能。虽然从思想倾向上来说，具有比较浓厚的民主色彩和进步意义，但是无论从叙事方式还是叙述重点看，还不是后来的、真正意义上的“公案”小说。

自明代中叶始，“公案”小说开始兴盛。其代表性作品是《龙图神断公案》、《海刚峰先生居官公案》、《廉明公案》、《皇明诸司公案》、《新民公案》、《详刑公案》、《律条公案》、《法林灼见》、《详情公案》及《明镜公案》等十数种。从内容上讲，其主要批判矛头虽然仍是指向贪官污吏的横行和社会的黑暗腐败，但作品的主人公作为封建司法制度中的优秀代表，不再是被批判、声讨的对象，而是作为被歌颂的对象——这就是中国文学史上影响深远的“清官”形象；从叙事重点上讲，揭露社会黑暗势力对人民的压迫和剥削仍然是重要组成部分，但却不再是主要叙事重点，而清官的侦破案件、剪除贪官污吏，则成了作品中的“重头戏”；从叙述方式看，也不再局限于单篇短章，而是多篇公案故事通过一个主人公——清官加以连缀，成为中、长篇作品。虽然其中一些作品叙事简略，状语和判词占有不小比重，但已具备了长篇公案小说的雏形。而有些作品，如《龙图公案》、《皇明诸司公案》等，则叙事

曲折生动，已有较强的可读性。

时至清代，公案小说又有新的发展。从体制上讲，是长篇章回体取代了明代的短篇连缀体；从内容上讲，则是在歌颂清官的公正、廉明之外，又加入了歌颂侠客、义士的内容。这就是“公案”与“侠义”的合流。代表这种合流开始的是无名氏的《百断奇观》（原名《施案奇闻》，又名《施公案》），叙述的是“清似水、明如镜、断事如神”的清官、江都知县施仕伦审案断狱故事，并穿插了黄天霸等一些绿林好汉的“义举”。此书之后，又有无名氏的《于公案奇闻》，安和的《七尸八命》（一名《警富新书》）及梅溪主人的《清风闸》等。稍后又有《海公大红袍全传》、《海公小红袍全传》，此二书虽然也以海瑞为主人公，但以民间传说为主，特别是后者，故事大多是虚构出来的。

到了近代，公案小说的侠文化更趋严重。由包公案故事，演化出《龙图耳目》、《三侠五义》、《七侠五义》等。有些以侠客义士为主人公的小说，已不能归入公案小说的名下了。但近代还是出现了不少著名的公案小说，如贪梦道人的《彭公案》、佚名的《狄梁公四大奇案》和惜红居士的《李公奇案》等。

在文言小说中，也有不少“公案”佳作，《聊斋志异》中的不少篇什都是优秀公案小说。但是作为专门的文言公案小说，则当推清代蓝鼎元的《蓝公案》。此书记述蓝公亲历的一些疑难案件，写实性很强，又近似于“法制报告文学集”。

“清官”是公案小说所着力刻画和颂扬的人物形象。

清官者，不贪而贤明，敢于为民请命者也。从理论上讲，小说中反映出的中国人的清官梦是相当虚幻的，因为这里面存在着一种深刻的矛盾：一方面清官体现着正统皇权，代表着封建统治阶级的利益；另一方面却又体现公正原则，代表平民百姓利益与贪官污吏甚至是皇权作对。例如包公手中拿着皇帝御赐的尚方宝剑，却要斩杀皇亲国戚。这实际上陷入了一种悖论。但是，清官形象也的确反映了人们对贪官污吏、土豪劣绅的欺压掠夺的强烈不满和对皇权的大胆反抗的意向。因而对清官形象，也应历史地去评价。

总观中国的公案小说，它不仅广泛地反映了封建时代光怪陆离的社会生活，揭露了贪官污吏为非作歹的黑暗现实，描写了从皇室权贵到三教九流，从流氓恶棍到贩夫走卒等各色人物，颂扬了刚正、廉明的清官形象；而且以生动曲折的情节，跌宕起伏的节奏，凝成了强烈的艺术感染力。因而数百年来，公案小说一直盛而不衰，深受各阶层民众的喜爱。一些著名的公案小说人物，甚至于达到了家喻户晓、妇孺皆知的程度。

但是迄今为止，国内还没有一套比较完整的古典公案小说出版。这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。这套“中国古典公案小说精品丛书”的出版，正是要弥补这个缺憾。

本丛书在广泛搜罗稗官野史珍本要籍的基础上，撷英拔萃、精心选编而成。选编中既注意了作品的代表性，又注意了思想性和艺术性。几乎所有重要的有代表性的古典公案小说，已经咸集于此。

我们相信，此丛书不仅具有较强的认识作用和教育作用，也具有很强的娱乐性、趣味性，为广大读者所喜闻乐见。它对当代有关人员执法办案也会有某种启发和借鉴意义。

对编选标点中的失当之处，还望方家不吝赐教。

张振军

1997年6月

序

言

七
尸
八
命
序

七尸八命序

当稽古今小说，非叙淫亵则载荒唐，不啻汗牛充栋。使阅者目乱神迷，一旦丧望，所守何如？安和先生所著警富一书，意新词晰，废卷难忘。可以鼓舞其疾恶奋义之心，存恻隐哀痛之念。书未成而踵门索观者累累，爰是而付诸剞劂，将见骄矜者到所，警惧狼悍者得浅！

国法森严，虽不能与书传并称，望六野史中之一小补云耳。是为序。

嘉庆己巳冬，敏斋居士譔

目 录

- 1 **第一回**
凌贵兴妄想功名 马半仙细谈风水
- 7 **第二回**
求购宅倒是颠非 扮假棺争长论短
- 12 **第三回**
绘猛虎宗孔献计 托危病凌氏修书
- 17 **第四回**
慈母潜身听媳话 强徒施掌博黄粘
- 22 **第五回**
黄苗冈喽罗掘芋 中秋夜姊妹题诗

自
录

七
尸
八
命

-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28 | 第六回
中庭上妹子直谏 北沙畔贼匪横行 |
| 32 | 第七回
夺椅桌预早移书 庆花坛终宵闹酒 |
| 36 | 第八回
劝夫哥姑嫂自尽 纠盗贼叔侄同谋 |
| 40 | 第九回
命偿命祈伯丧良 贼荐贼简当设计 |
| 45 | 第十回
林大有改装登岸 张风哥丐食沙街 |
| 49 | 第十一回
张义丐偷报奔逃 凌恶监暗充打劫 |
| 54 | 第十二回
凌美闲烟攻石室 黄干总兵按沙街 |
| 58 | 第十三回
黄县宰相验七尸 何谊父推荐良友 |

- 62 第十四回
施智伯仗义誓词 简勤先贪财设计
- 67 第十五回
拏罚俸孺人催审 指溢保干证遭刑
- 72 第十六回
张风作嗔辞买嘱 天来含泪具遵依
- 79 第十七回
负重财爵兴往镇 受夹棍张风归天
- 83 第十八回
凌贵兴交结李丰 施智伯拜服东来
- 87 第十九回
施智伯怒拗毛锥 孔制台严拿贼党
- 92 第二十回
杨福单拳拾大有 李丰双足跪高全
- 96 第二十一回
府太爷置酒求谋 简勤先快船赶贿

- 100 第二十二回
端州署贵兴反案 双门底天来被辱
- 104 第二十三回
梁天来拦舆递禀 蔡显洪念友遗金
- 108 第二十四回
程医生赚奸辅友 林贼首领赏开筵
- 112 第二十五回
访天来爵兴点贼 托陈式德先赠书
- 116 第二十六回
和平县大有分兵 泗昌行区明度曲
- 120 第二十七回
林大有宿娼被获 张阿风托梦防奸
- 124 第二十八回
泗昌行装箱作假 南雄岭遇雨逃生
- 128 第二十九回
苏臬台微行访察 凌公子无意逢迎

- 目
录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32 | 第三十回
梁祈福身遭横祸 区元榜智激良朋 |
| 136 | 第三十一回
淫女儿通奸被逐 富家翁屈打成招 |
| 140 | 第三十二回
念母舅程书探监 护主仆天爵登舟 |
| 144 | 第三十三回
苏按察细查田案 梁庶民假扮新科 |
| 149 | 第三十四回
惶恐滩遇惊丧胆 滕王阁触景生愁 |
| 153 | 第三十五回
鄱阳湖祈神庇护 常王山遇盗惊慌 |
| 160 | 第三十六回
北新关当官纳税 神州城藉友投书 |
| 164 | 第三十七回
给事衙宜人认亲 保和殿吏部奏本 |

七
尸
八
命

167

第三十八回

程进士触犯天颜 马太师抚慰民望

171

第三十九回

孔尚书御前对局 梁监生殿角鸣冤

175

第四十回

韶州关参军提兵 广州府钦差结案

第一回

凌贵兴妄想功名 马半仙细谈风水

昔先儒朱晦庵诗云：“闲来无事不从容，睡觉东窗日已红。万物静观皆自得，四时佳兴与人同。道通天地有形外，思入风云变态中。富贵不淫贫贱乐，男儿到此是豪雄。”此诗言吾儒胸中自有真乐，何须爵禄荣身。试看昔年有个富家学者，急于功名不肯自安其分，后来生出一

段荆棘事故，触怒天颜。看官未晓得，听我始末言来。

话说雍正年间，粤东番禺县潭村梁姓朝大、凌姓宗客二人，素有戚眷，（暗着下文）合伙经营。人称为莫逆之交，同在南雄府售卖绫罗绢匹，店名“广源”。当日义堪取信，自然和好生财。年迈各自归家，遂传下朝大之子天来宰理。越数月宗客病故，朝大相继而亡（了却二人，笔法简略）。天来为人至孝，念母在堂，不忍远别家乡，图此微利，顿忘膝下之欢。是年在省城第八甫自创一间糖房生理，店号“天和”。一日往见宗客之子贵兴，言：“令先君去年弃世，我等为甥之道，未能稍尽分毛甥舅之情，于今耿耿。（申明上文戚眷）至如南雄生理，表兄劣手无能，凑着行情冷淡。正所谓：鸡肋生理，宜速退辞。”贵兴曰：“表兄所见高明，惟命是听。”天来遂携他至广源店，将各项货物顶与别人。惟是尚存玉石花盆二十四个、花梨木椅桌二十四张，并未有人承顶。二人共议，估价论高者承。天来估银百零五两，贵兴投不满百，因此天来承受。其后贵兴悔曰：“表弟照价而承，另补花红五两，送此盆桌与我，（说出还字，可见其人心有嫉妒）未审均意若何？”天来答曰：“桌炉尚带松疏，花盆且有破裂，不足以供贤表之用。如无，回省别置更觉鲜新。”当时贵兴心虽懊恼，未必仇，因此结事从何来？（将起下文）

缘雍正四年，（紧接上文，入题得法）丙午乡试。朝廷命正主考王、副主考李分发粤东取士。时贵兴家有万贯